

**2022 年牡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 级 预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九、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表
-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法律、法规，拟订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的政策、规范性文件、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的行业管理。研究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二) 负责全区市政设施建设，组织区级市政工程建设，指导街道办事处市政工程建设，负责区级市政工程建设质量和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对市区市管工程之外的市政设施建设实行统一安排，并负责施工监管、验收备案。负责区管城市道路的维修和养护。负责海绵城市、综合管廊等专项规划的实施阶段落实。

(三) 负责规范建筑市场和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负责全区建筑活动，负责建筑市场准入和清出。负责建筑业农民工工资支付制度落实工作。负责装饰装修业的行业管理。负责监督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和工程监理。负责工程质量及安全工作组织或参与重大施工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行业指导与管理；落实市行业部门勘察设计、施工建设监理和相关社会中介组织管理规定。组织协调建设企业参与对外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

家标准、全国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定额。组织落实工程建设的地方标准定额。负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

(四)负责全区村镇建设。参与拟订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实施。负责农村住房建设、农村危房改造、村镇建设试点工作,负责小城镇建设和人居环境的改善,负责全国重点镇和省、市级中心镇的建设。

(五)负责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提高城镇化质量。提出加快新型城镇化工作的政策建议,组织拟订新型城镇化发展规划和配套措施,组织开展新型城镇化试点,督促落实新型城镇化发展有关政策。

(六)负责全区建设工程抗震管理工作。综合管理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基础设施工程勘察设计规范和抗震技术规范。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消防设计审查、施工图审查和标准设计的监督管理工作。协同有关部门负责城市民用建筑结合修建人防工程的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地下空间的开发和利用。

(七)负责推进建筑节能、墙体材料革新、建设领域可再生能源推广。贯彻执行建筑节能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建筑节能项目实施。拟订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的科技发展规划和

经济政策。组织相关科技项目研究开发、科技合作项目的实施及引进项目的创新工作。负责科技成果的转化推广。

(八)负责城镇中等偏下收入和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工作，落实国家、省、市住房保障相关政策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配合有关部门推进全区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九)拟定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房屋征收与补偿的法律、法规及政策，研究制定我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的相关实施意见并组织实施。

(十)负责协助市有关部门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组织落实全市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落实市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利用市住房信息系统提供个人住房信息查询。负责推进城镇化住宅产业现代化工作。协同有关部门开展辖区房屋登记工作。

(十一)负责制定全区物业行业发展规划，负责物业服务企业登记备案、信用档案与评级管理，对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和考核。

(十二)管理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与交流。负责城市建设利用外资工作。指导企业开拓区外建设和开

发市场。

(十三)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十四)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市区委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构建新型监管机制，创新监管方式，落实监管责任，探索智慧监管、包容审慎监管，提高监管的公平性、规范性、简约性，推进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政务服务信息平台 and 信用体系建设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和质量。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二、预算单位构成

住建局本级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378578.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752.54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74609.78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216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03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70.97
七、其他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1538.0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5543.3537
961.55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68.9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78578.32	支出总计	378578.32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上年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合 计				378578.32	378578.32	3852.54	374509.78	2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43.35	1043.35	875.65		167.7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43.35	1043.35	875.65		167.7									
		01	行政运行	1043.35	1043.35	875.65		16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03	257.03	257.0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5.16	235.16	235.16											
		99	事业单位离退休	86.71	86.71	86.71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45	148.45	118.45		30									
	08		抚恤	17.92	17.92	8.14		9.78									
		01	死亡抚恤	17.92	17.92	8.14		9.78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上年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	3.95	3.95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	3.95	3.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97	70.97	70.9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97	70.97	70.97											
		01	行政单位医疗	70.97	70.97	62.45		8.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17	89.17	89.17											
	02		住房改革支出	89.17	89.17	89.17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上年结转
		01	住房公积金	89.17	89.17	89.17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79.79	1079.79	1079.79										
		03	棚户区改造	970	970	970										
		05	农村危房改造	75.01	75.01	75.01										
		06	公共租赁住房	34.78	34.78	34.7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38.01	1538.01	1538.01										
	03		污染防治	1538.01	1538.01	1538.01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上年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01	大气	1538.01	1538.01	1538.0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4500	374500		37450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转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74500	374500		374500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74500	374500		374500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378578.32	1456.57	377121.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43.35	1043.35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43.35	1043.35				
		01	行政运行	1043.35	1043.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03	253.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5.16	235.16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6.71	86.71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45	148.45				
	08		抚恤	17.92	17.92				
		01	死亡抚恤	17.92	17.92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		3.95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		3.95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类	款	项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97	70.9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97	70.97				
		01	行政单位医疗	70.97	70.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17	89.17				
	02		住房改革支出	89.17	89.17				
		01	住房公积金	89.17	89.17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79.79		1079.79			
		03	棚户区改造	970		970			
		05	农村危房改造	75.01		75.01			
		06	公共租赁住房	34.78		34.7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38.01		1538.01			
	03		污染防治	1538.01		1538.01			
		01	大气	1538.01		1538.01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类	款	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4500		37450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转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74500		374500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74500		374500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752.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74609.78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216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03	217.25		39.78
		九、卫生健康支出	70.97	62.45		8.52
		十、节能环保支出	1538.01	1538.0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5543.3537	765.87	374609.78	167.7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68.96	1168.9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78578.3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78578.32	3752.54	374609.78	216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 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结转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收 入 总 计	378578.32	支 出 总 计	378578.32	3752.54	374609.78	21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460.52	1460.52	1378.72	8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43.35	1043.35	961.55	81.8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43.35	1043.35	961.55	81.8	
		01	行政运行	1043.35	1043.35	961.55	8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03	257.03	257.0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5.16	235.16	235.16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6.71	86.71	86.71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45	148.45	148.45		
	08		抚恤	17.92	17.92	17.92		
		01	死亡抚恤	17.92	17.92	17.9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	3.95	3.95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	3.95	3.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97	70.97	70.9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97	70.97	70.97		
		01	行政单位医疗	70.97	70.97	70.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17	89.17	89.17		
	02		住房改革支出	89.17	89.17	89.17		
		01	住房公积金	89.17	89.17	89.17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79.79	1079.79			1079.7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03	棚户区改造	970				970
		05	农村危房改造	75.01				75.01
		06	公共租赁住房	34.78				34.7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38.01				1538.01
	03		污染防治	1538.01				1538.01
		01	大气	1538.01				1538.0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460.52	1378.72	8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1043.35	961.55	81.8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43.35	961.55	8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03	257.0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5.16	235.16	
	08	抚恤			抚恤	17.92	17.92	
		死亡抚恤			死亡抚恤	17.92	17.92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	3.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70.97	70.9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97	70.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89.17	89.17	
	02	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	89.17	89.1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2021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经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374500	374500			374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4500	374500			37450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转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74500	374500			374500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74500	374500			374500

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216	216	2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7.7	167.7	167.7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7.7	167.7	167.7		
		01	行政运行	167.7	167.7	167.7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	30	30		
	08		抚恤	9.78	9.78	9.78		
		01	死亡抚恤	9.78	9.78	9.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2	8.52	8.5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2	8.52	8.52		
		01	行政单位医疗	8.52	8.52	8.52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小计
类	款										
			1460.52	1460.52	875.65		2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43.35	1043.35	875.65		167.7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43.35	1043.35	875.65		16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03	257.03	217.25		39.7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5.16	235.16	217.25		39.78				
	08	抚恤	17.92	17.92	8.14		9.7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	3.95	3.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97	70.97	62.45		8.5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97	70.97	62.45		8.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17	89.17	89.17						
	02	住房改革支出	89.17	89.17	89.17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上年结 转小计	其中：财 政拨款结 转
合 计		377,117.8 0		2,542.79	374,575.01						
征收补偿支出		144734.30 、			144734.30 、						
大学城阳光嘉园		8100.00			8100.00						
公共租赁住房		34.75		34.75							
农村危房改造项目		75.01			75.01						
大气『污染防治』		1009.60		1009.60							
中铭学府购买安置房源首付房款 (2018-7 地块)		16365.12			16365.12						
牡丹区 2016-2 号地块 (润泽二期) 项目		120996.07			120996.07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上年结 转小计	其中：财 政拨款结 转
公共租赁住房		0.027		0.027							
大气（污染防治）		528.42		528.42							
万福河棚户区改造二期 保障性安居工程		17000.00			17000.00						
保障性安居工程		310.00		310.00							
2019-10 号地块征收补偿项目		1840.00			1840.00						
牡丹区健康城项目		60000.00			60000.00						
2017-22 号地块泰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征收补偿资金		5464.51			5464.51						
保障性安居工程		660.00		660.00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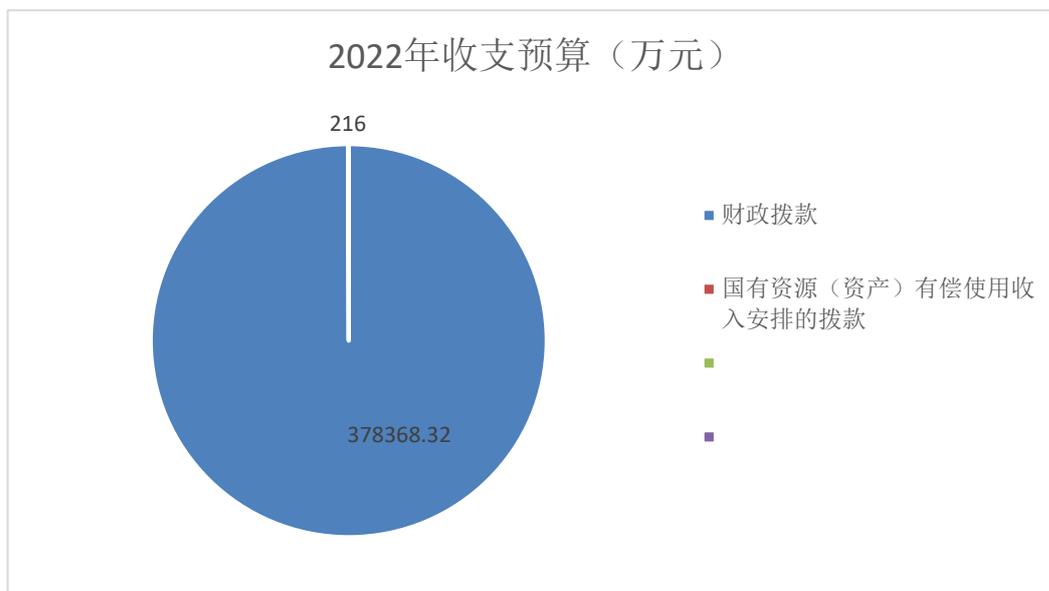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2022 年本级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牡丹区住建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

2022 年收入预算为 378578.3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378362.32 万元，占 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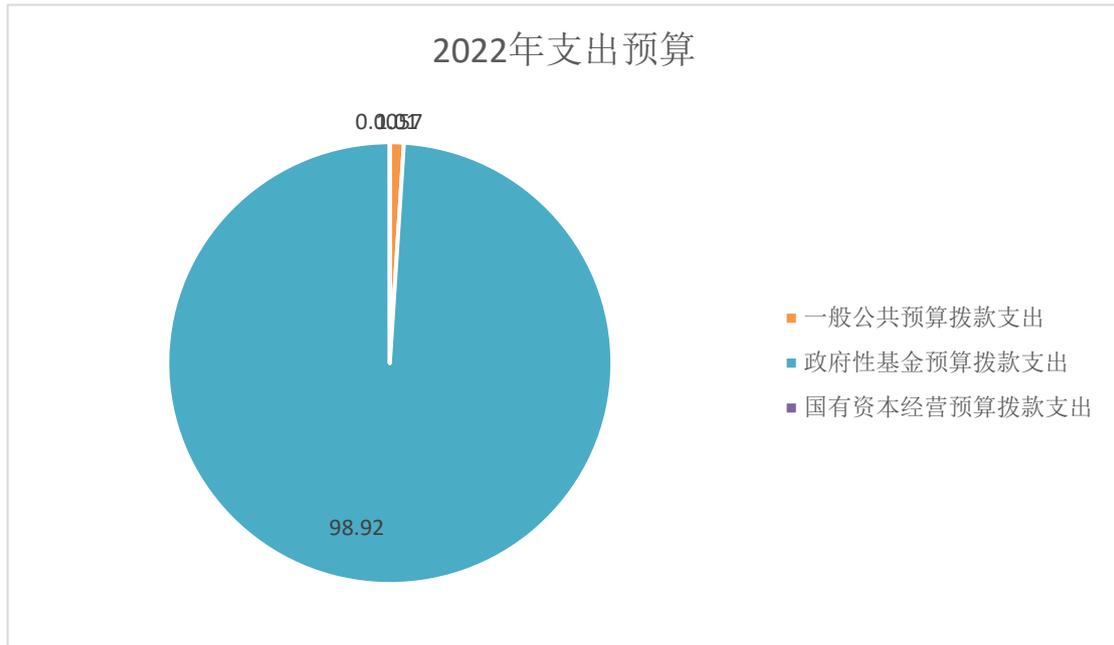
二、关于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2022 年收入预算为 378578.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52.54 万元，占 1.01%，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74509.78 万元，占 98.9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216 万元，占 0.0057%。



三、关于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2022年支出预算为378578.3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852.54万元，占1.01%，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374509.78万元，占98.9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216万元，占0.00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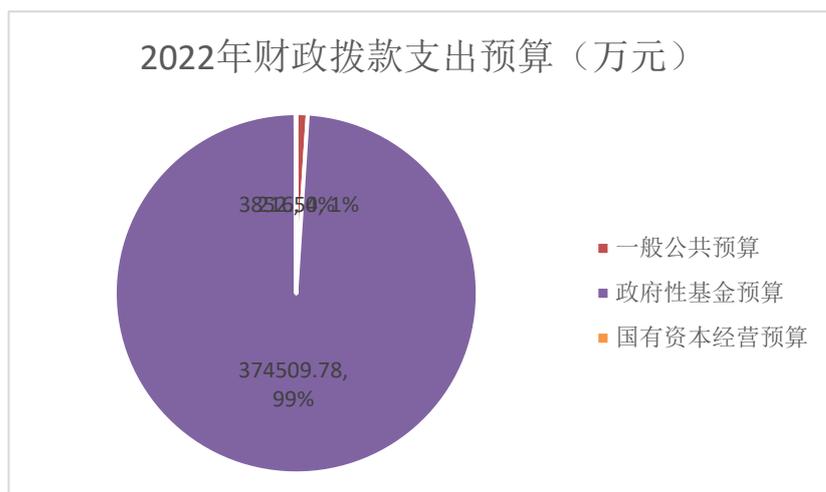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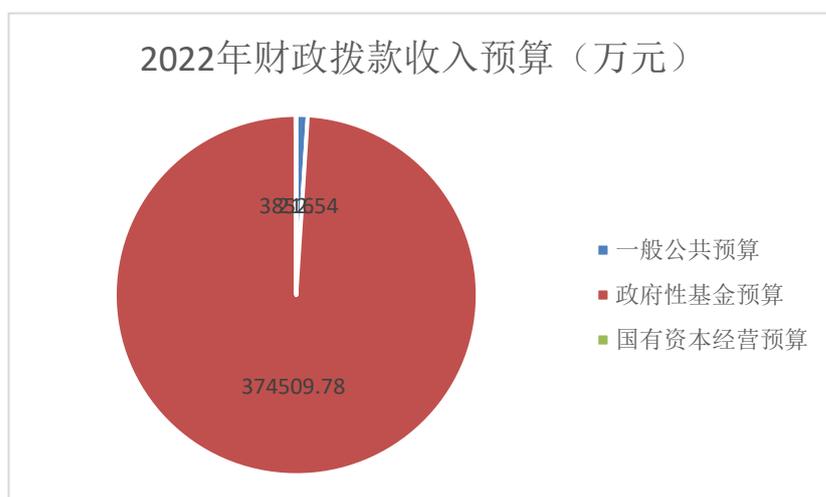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378578.32万元。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3852.54万元，占1%；政府性基金预算374509.78万元，占98.9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16万元，占0.05%。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852.54万元，占1%；政府性基金支出374509.78万元，占98.95%；国有资本经营支出216万元，占0.05%。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3752.54 万元，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17.25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62.45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支出 1538.01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765.87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支出 1168.96 万元。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1460.52 万元。主要用于：

1. 城乡社区支出 1043.35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961.5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257.0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70.9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支出 89.17 万元。

2. 日常公用支出 81.8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购置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22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公务接待费与2021年持平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出国（境）学习考查。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我局例行节约，严格公务用车使用规定，持续压减公务用车支出，能保证正常工作开展即可。公务接待费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安排公务接待。

八、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216万元。

2022年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21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行政运行支出 167 万元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 万元
3. 死亡抚恤支出 9.78 万元
4. 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8.52 万元

九、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住建局2022年项目支出均设置了绩效目标，涉及财政拨款377121.75万元。编制了2022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本部门所主管资金的绩效目标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大气（污染防治）			
主管部门	菏泽市牡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金额：528.417491 万元			
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老旧小区改造外墙保温项目，达到提升辖区居民生活条件的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小区数量	=53 个
			城市改造面积	=118.17 万平方米
			农村改造面积	=3.43 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9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外墙保温改造实施费用	=528.417491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群众生活水平	有效提升
			保障老旧小区住房安全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温持续年限	≥5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大气『污染防治』			
主管部门	菏泽市牡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金额：1009.5972 万元			
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改造项目保障辖区内群众住房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改造面积	=118.17 万平方米
			农村改造面积	=3.43 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上级拨付资金到位率	≥90%
			是否按照要求发放	≥9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发放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改造项目成本	≤1009.5972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老旧小区改造完成	100%
			提升人民生活水平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	持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大学城阳光嘉园				
主管部门	菏泽市牡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金额：8100 万元				
总体目标	通过建设阳光嘉园安置房，保障辖区群众住房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316171.4 平方米	
			住宅建筑面积	≥250557 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	≥65614.4 平方米	
		质量指标	上级拨付资金到位率	≥9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建筑施工总成本	=810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相关产业发展	有效促进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小区居民生活环境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公共租赁住房			
主管部门	菏泽市牡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金额：34.75122 万元			
总体目标	通过发放住房补贴使辖区内群众住房得到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居民发放户数	≥38 户
			外来务工发放户数	≥2 户
			阶段性补贴发放户数	≥5 户
		质量指标	补贴人群达标率	≥95%
			发放补贴到位率	≥95%
		时效指标	发放补贴及时	≥95%
		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金额	≤34.75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困难家庭住房问题	明显改善
			保障辖区群众住房安全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困难家庭长期使用	持续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家庭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公共租赁住房			
主管部门	菏泽市牡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金额：0.026644 万元			
总体目标	通过发放公共租赁住房补贴，达到解决困难家庭住房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居民发放户数	≥0 户
			外来务工发放户数	≥0 户
			阶段性补贴发放户	≥0 户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发放补贴到位率	≥95%
		时效指标	发放补贴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金额	≤266.44 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困难家庭生活条件	明显改善
			保障辖区内困难家庭住房安全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困难家庭长期使用	持续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牡丹区 2016-2 号地块（润泽二期）项目			
主管部门	菏泽市牡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金额：120996.070384 万元			
总体目标	通过保障润泽二期项目实施，达到解决辖区内安置群众住房问题的目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置房建设数量	=7 栋
			安置房建筑面积	≥249555.8 平方米
			安置房小区建成数量	≥1 个
		质量指标	上级拨付资金到位率	≥9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安置房代建总计支付金额	≤120996.07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相关产业发展	有效促进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小区居民生活环境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安置居民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农村危房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菏泽市牡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金额：75.007 万元				
总体目标	通过完成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以达到保障农村居民住房安全的目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农村住房安全保险项目数量	≥1 项	
			完成农村危房改造户房屋保险工作户数	=276 人	
			保险理赔覆盖率	≥90%	
		质量指标	保险公司服务理赔达标率	≥90%	
			时效指标	房屋保险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通过修缮加固实施危房改造户保费标准	≥1200 元
	通过拆迁重建或选址新建实施危房改造户保费标准	≥500 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经济困难家庭经济水平	明显改善	
			改造后房屋满足基本居住功能	基本满足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房屋保险时间	≥3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危改户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万福河棚户区改造二期			
主管部门	菏泽市牡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金额：17000 万元			
总体目标	通过对棚户区进行改造，达到改善辖区内群众住房条件的目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置户数	≥1708 户
			住宅建设面积	=196221.02 平方米
			商业建筑面积	=52228.24 平方米
		质量指标	拨付资金到位率	≥9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安置房建设总成本	=1700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相关产业发展	有效促进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小区居民生活环境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征收补偿支出			
主管部门	菏泽市牡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金额：144734.303316 万元			
总体目标	通过发放征收补贴，达到改善居民居住环境、促进相关产业发展的目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补偿项目数量	=83 个
			需要补偿征收户数	=3477 户
			需下发办事处数量	=5 个
		质量指标	上级拨付资金到位率	≥90%
			向拨项目付资金到位率	≥9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征收补偿支出费用	=144734.3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相关产业发展	有效促进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小区居民生活环境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铭学府购买安置房源首付房款（2018-7 地块）			
主管部门	菏泽市牡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金额：16365.1185 万元			
总体目标	通过购置安置房源以达到保障辖区群众住房安全的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安置房源数量	=285 套
			网签面积数量	=35036.09 平方米
			采购房源项目数量	=1 个
		质量指标	上级拨付资金到位率	≥9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采购房源总计金额	=16365.12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相关产业发展	有效促进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	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用于改善小区居民生活环境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安置群众满意度	≥9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省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区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

的基金) 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省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省级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

运行（项）：指牡丹区住建局用于（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牡丹区住建局用于（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位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指牡丹区住建局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指牡丹区住建局用于城乡社区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指牡丹区住建局用于除城乡社区道路、道路照明等公共设施建设维护与管理方面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牡丹区住建局用于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类）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牡丹区住建局用于牡丹区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

用于棚户区改造相关项目的公益性资本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牡丹区住建局用于本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指牡丹区住建局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牡丹区住建局用于（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二十四、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指牡丹区住建局用于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指牡丹区住建局用于政府农林水事务的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指牡丹区住建局用于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等业务的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

指牡丹区住建局用于农村扶贫开发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项）：指牡丹区住建局用于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极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的补助支出。

二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指牡丹区住建局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三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指牡丹区住建局用于牡丹区棚户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指牡丹区住建局用于牡丹区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指牡丹区住建局用于新建、改建、购买、租赁、维护和管理公共租赁住房的支出。

三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指牡丹区住建局用于牡丹区政府向低收入住房保障家庭发放的住房租赁补贴支出。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指牡丹区住建局用于除上述

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指牡丹区住建局用于牡丹区廉租房规划建设维护、住房制度改革等方面的城乡社区住宅支出。